**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高中職師生暑期營**

**申請作業要點**

1. 目的：

為鏈結高中職端、科技大學兩端之專業知識與技術，並促進師生互動交流，特推動高中職師生暑期研習營。讓高中職師生藉由共同參與過程，探索技職教育課程在未來發展的不同面向，更了解產業及深化技術之實務需求，進而反映至往後教學實踐中，達到技職端與高中職資源共享、共學的目的，亦為日後合作項目建立友誼橋梁。申請：

1. 由本校教師(含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)提出申請。2位以上共同辦理者，由申請人提供成果報告。每系以申請1案為原則。
2. 需規劃與高中職教師的深化合作方向。
3. 每案高中職教師學生參與人數至少20人以上。
4. 請於活動中安排系所教學特色介紹及特色實作場域參訪，並於成果報告書中附上照片。
5. 需配合教務處填寫暑期活動問卷回饋。
6. 需配合校內舉辦之教學分享活動1場以上。
7. 計畫申請書格式如附件一，成果報告書格式如附件二。
8. 期程：
9. 公告申請：即日起~114年5月20日
10. 核定期程：114年5月下旬~6月初
11. 執行期程：114年7月1日~9月30日
12. 經費核銷：預定114年7月1日~9月30日(配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撥款時間)
13. 補助：
14. 每案以補助15萬元為原則，經費補助項目及額度得視當年度經費預算及會議決議補助。
15. 本要點所需經費係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及教務處經費支給，經費核銷須符合教育部相關規定。
16. 申請案由教學資源中心召開審查會議進行評選，並依計畫內容及可達成之績效擇優補助。
17. 獲本要點補助之教師有義務參加本校舉辦之相關成果發表、分享教學心得。應於計畫結束後3週內將成果報告書紙本及電子檔送至教學資源中心。逾期未送交成果報告書者，不得再申請本項計畫。